

香港交易及 算所有有限公司及香港 合交易所有有限公司 本 告的內容概不
其準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 或 並 或 表示 概不 因本 告全部或任何
部 內容、產生或因倚 該等內容、 或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 任。



Solargiga Energy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光 能 源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 註冊 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7)

蘇悅 光 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資 質 須 予 披 露 交 易

資 議

董 會欣然宣佈 本 告全 附 屬 公 司 州陽光、其 及目標 公 司於
年 月 十 日訂立注 協議 據此 州陽光同意 現金出 向目標
公 司注 民幣 元。於本 告日期 州陽光擁有目標 公 司 本
權益。注 完 州陽光 擁有目標 公 司 本權益。

上 市 規 之 義

由於 州陽光向目標 公 司注 民幣 元 根據 市規 第 條
州陽光自目標 公 司於 年六月十 日 立 來的 民幣 元注
合併計算 涉及的 用百 比率 定義 市規 超 但 於 因此根
據 市規 州陽光向目標 公 司合共 民幣 元的注 構 本 公 司
須 露交易。

資 議

董 會欣然宣佈 本 附 州陽光、其 及目標 於
年 月 十 日訂立注 協議 據此 州陽光同意 現金出 向目標
注 民幣 元。於本 告日期 州陽光擁有目標 本權益。
注 完 , 州陽光 擁有目標 本權益。注 協議及注 詳情載 如

訂約方

州陽光

其

目標

據董 作出 合理查詢, 所深知、全悉及 信 其 及其最 實益擁有
各 獨立第 方。

資

接注 目標附 的註冊 本 民幣 元 已繳 民幣
元、 州陽光擁有目標 本權益。

根據注 協議 條款 州陽光同意 現金出 向目標 注 民幣
元。注 金額 州陽光參 文「注 理由及益處」 所述目的
目標 營 估計所需的 金及 營 金 平 商, 定。注 完 ,
目標 由 州陽光持有 權益、 目標 的總註冊 本 由 民幣
元 至 民幣 元。

注 金額 民幣 元 由 州陽光出 並 本集 的內部 源發
。

完成

簽署本注 協議 即 完 。

根據注 協議 注 完 ， 目標 公 司 董 會 不 變 由 員 當
由 州 陽 光 提 名 。

有關目標公 司 之 資 料

目標 公 司 於 立 有 限 任 公 司 。 有 關 目 標 公 司 於 本 佈 日 期 步
載 如

(a) 公 司 資 料

名稱	江蘇悅陽光 科 有 限 公 司
註 冊 立 日 期	年 六 月 十 日
註 冊 立 點	
業	光 術 開 發 、 諮 詢 、 交 流 、 轉 讓 、 廣 業 及 太 陽 儲 材 及 產 品 製
接 注 的 註 冊 本	民 幣 元 已 繳 民 幣 元
接 注 的 註 冊 本	民 幣 元

() 財 資 料

至 年 十 月 十 日 止 年 度		
於 年 十 月 十 日		
未 審 核 產 總 值	民 幣	元
於 年 十 月 十 日		
未 審 核 產 淨 值	民 幣	元
至 年 十 月 十 日 止 年 度		
未 審 核 益	民 幣	元
至 年 十 月 十 日 止 年 度		
未 審 核 除 稅 潤	民 幣	元
至 年 十 月 十 日 止 年 度		
未 審 核 除 稅 潤	民 幣	

注完，目標公司的註冊本由民幣元至民幣元由州陽光持有權益。目標公司本公司的營業、目標公司的業績權益會計法計入本集合表。

資之理 益處

目標公司於2015年六月十日於立有限任公司，用注術開發、諮詢、交流、轉讓、廣業及太陽儲材及產品製。目標公司擁有吉瓦的產。注及於本報告日期本集擁有目標公司本權益額合共民幣元。目標公司擬注所款項用作擴營業及其營金。

注完，集可更有用目標公司吉瓦的產集現有產集有用產吉瓦另外藉由游光客交藉

的製 及銷售、光 系 安裝及光 電站 設 業

據董事作出合理查詢，所深知、全悉及信其，及其最實益擁有各獨立第方。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根據法註冊立有限公司立於年六月十日，光術開發、諮詢、交流、轉讓、廣業及太陽儲材及產品製。於本告日期目標公司由州陽光及其持有及本權益。

上市規之義

由於州陽光向目標公司注人民幣元根據市規第條州陽光自目標公司於年六月十日立的人民幣元注合併計算涉及的用百分比率定義市規超但於因此根據市規州陽光向目標公司合共人民幣元的注構本公司須露交易。

釋義

於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詞有涵義

「董會」指本公司董會

「注」指州陽光根據注協議現金注向目標公司的註冊本注人民幣

非注永外」指州陽

「吉瓦」	指 吉瓦
「香港」	指 香港特 行 區
「獨立第 方」	指 據董 作出 合理查詢, 所深知、全悉及 信 獨立 於本 及其關 定義 市規 其概 關
「州陽光」	指 州陽光, 源有限 根據 法 註冊 立 有限 於本 告日期由本 全 擁有
「市規」	指 交所證 市規
「其、」	指 包 懋 控 有限、文特客 際集、 湖匯美、湖縣宏 產業 金、湖縣高 發 有限
「百 比率」	指 有 市規 所 相同涵義
「」	指 華 民共和 本 告、言 不包 香港、華 民共和 澳門特 行 區及台
「民幣」	指 法定 幣 民幣
「東」	指 本 持有
「交所」	指 香港 合交易所有限

「目標公司」指江蘇悅陽光科有限公司根據法註冊立
有限公司立於 年六月十日 光
術開發、諮詢、交流、轉讓、廣業 及太陽
儲、材 及產品製 。

「 」 指 百 比

承董 會命
光能源控股有 公
行董
王鈞

香港 年 月 十 日

於本佈日期 本 行董 譚文華 生 、譚鑫 生及王鈞澤 生 本
公司非 行董 許祐淵 生 、 本公司獨立非 行董 王永權博 、 霜 女
及馮文麗女 。